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碩士班學分計畫表

106.3.30 系課程會議通過
106.4.20 系務會議通過
106.05.10. 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06.05.23.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06.6.15.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碩一				碩二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必修	共同必修科目(8學分)									
	書報討論	1	2	1	2	論文	3	3	3	3
◎學生於畢業前須修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必修0學分(6小時)課程。										
選修基礎課程	基礎選修科目(至少選修3學分)									
					校外實務研究(暑期)	3	3			
	計算機演算法	3	3							
	高等作業研究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進化式演算法	3	3							
	高等工程經濟	3	3							
	最佳化演算法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資料探勘技術			3	3					
高等統計學			3	3						
實驗設計			3	3						
選修進階課程	進階選修科目									
	科技管理	3	3							
	自動檢測系統	3	3							
	高等品質管理	3	3							
	品質工程	3	3							
	高等人因工程	3	3							
	國際品質保證	3	3							
	安全工程	3	3							
	生產規劃與排程	3	3							
	系統性創新方法	3	3							
	全球運籌管理	3	3							
	電腦整合製造	3	3							
	產業電子化專題	3	3							
	多目標規劃	3	3							
	企業策略與競爭分析	3	3							
	高等專案管理	3	3							
	高等生產管理	3	3							
	管理經濟	3	3							
	研究技巧	3	3							
	人類訊息處理	3	3							
	創新管理與應用			3	3					
	績效評估方法			3	3					
	經營診斷與管理			3	3					
	高等統計製程管制			3	3					
	人機介面			3	3					
	全面品質管理			3	3					
	風險危害評估			3	3					
	專利與創新發明			3	3					
	知識管理			3	3					
	企業資源規劃			3	3					
	系統模擬			3	3					
	創業與創新			3	3					
	供應鏈管理			3	3					
先進產業科技			3	3						
電腦圖學理論與應用			3	3						
財務管理			3	3						
模糊決策分析			3	3						
資訊科技與企業策略			3	3						
協同商務			3	3						
精實生產系統			3	3						
獨立研究			3	3						
商務企劃管理			3	3						
人因測試與評估			3	3						
備註	1. 畢業至少應修 38 學分(必修 8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書報討論 2 學分。選修 30 學分。)									
	2. 選修學分至少於本所選修 21 學分。									
	3. 基礎課程選修科目至少選修一門(3 學分)。									
	4. 非工業工程與管理類報考之新生須於大學部補修生產管理或工業工程與管理導論任一科，及格標準分數為 70 分，但不列入畢業學分內。									